

# “护航2022”为企业挽回损失近26亿元

本报首席记者 陈佳妮  
通讯员 陈谊 赵越 王了了 叶忠横

本报讯 11月15日下午,省公安厅、省检察院、省工商联在杭州联合召开“护航2022”助企惠企提升企业风险防范能力专项行动新闻发布会,通报一批典型案例和“护航2022”工作开展情况。

记者从发布会上了解到,为深化服务企业提供更加有力的制度保障,全省出台了一系列举措和办法。比如,省公安厅先后出台《全省公安机关深化“11087·亲清在浙里”为企业服务品牌建设助力优化营商环境若干意见》《全省公安机关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十大举措》等系列制度规范。

有了制度保障,如何打通服务企业最后一公里?全省推出“百千万培训计划”,依托企业码直播平台开辟“护航发

展 防范企业风险”专栏,点击量已达60余万次;专项行动开展以来,精准走访企业3889家,解决企业生产、管理、案件、人员、防范等方面实际困难8847件,不断构建政企、警企、检企良性互动共建共治良好局面。

在打击和治理上,也有新突破。浙江公安持续加大力度,严厉打击各类涉企犯罪,专项行动期间,共立合同诈骗、职务侵占、挪用资金、非国家工作人员行、受贿等涉企经济案件1400余起,采取强制措施1800余人,抓获侵犯知识产权犯罪嫌疑人1200余人,累计为企业挽回损失近26亿元。

今年7月,杭州、余杭两级公安机关组织60余名警力,在全国多地对涉杭州某知名互联网公司的“6·23”特大商业贿赂案开展集中收网行动,一举打掉犯罪灰黑产业链条7条,抓获涉案嫌疑人22

名,查获大量涉案黄金、现金,追赃5800万余元。经查,犯罪嫌疑人王某等人在该互联网公司负责直接与商家对接业务工作,自2020年1月至2021年上半年,王某为获取利益,通过朋友、中介拉拢商家,发展多条下线,在招商、政策扶持等方面为商家提供帮助,从而获取中间人和商家的贿赂。

同时,公安、检察机关突出由个案打击向源头性、行业性、系统性风险治理转变。比如,省公安厅组织开展“惊雷47号”打击侵害电梯行业违法犯罪专项行动,一举摧毁盘踞我省多地,控制全省电梯领域招投标市场达6年之久的寿某某犯罪团伙,全省共立案30余起,涉及电梯项目400余个,打掉犯罪团伙60余个,有力改善全省电梯领域营商环境,推动完善电梯领域招投标管理工作。



## 又一逃犯落网

近日,台州市公安局椒江区分局巡特警大队民警根据线索,在辖区抓获一名被河南警方通缉的网上在逃人员王某。目前,王某已被河南警方带回。

通讯员 何文斌 摄

政法领导干部谈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 以“四治融合+协商治理” 推进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

海宁市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 蒋东正

近年来,海宁市探索开展“四治融合+协商治理”,大力推进基层协商,构建更加多样、畅通、有序的民主渠道,不断丰富“有事好商量,众人的事由众人商量”民主形式,以基层协商民主汇集强大治理合力,推进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

注重协商于民,突出自治强基。在党建统领“四治融合”基层社会治理具体实践中,将协商民主与基层治理深度融合,不断丰富和拓展基层群众自治的内涵外延,以城乡社区为最小单元,以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和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实际问题为主要内容,在全社会开展广泛协商。固化协商制度机制和程序规则,坚持协商于决策之前和决策实施之中,通过协商出办法、出共识、出感情、出团结,在充分保障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满意度的同时,极大激发基层自治的生机活力。

聚焦协商为民,汇集民智民力。聚焦共建共治共享,建立健全协商治理长效机制,丰富社会治理制度化实践,城乡社区广泛动员引导企业单位、商会协会、社会组织以及“两代表一委员”、能人贤士、基层群众等多元主体依法有序参与基层公共决策和社会治理,构建起基层党组织领导下多方参与、共同治理、充满活力的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实现政府治理与社会调节、群众自治的良性互动。

拓展协商阵地,打造实践样本。在全市各村(社区)成立241个“潮城众治”协商驿站,构建线上线下协商“议事网”。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平安建设和基层治理重点难点开展主题协商,通过举办“四治融合+”专场协商进企业、进村社、进网格等“六进”活动,有效通达社情民意、协调各方利益、化解矛盾纠纷、凝聚社会共识,积村社网格“小平安”、行业领域“系统平安”为全市“大平安”,推动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

(本报记者 李小文 整理)

## 马上就办、真抓实干 着力建设更高水平法治江北

宁波市江北区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 林勃红

我局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铆足只争朝夕、踔厉奋发的干劲,发扬马上就办、真抓实干的作风,持续推进司法行政工作健康发展。

抓关键,在筑牢精神之基上下功夫。切实发挥好关键少数的“头雁效应”,着眼先学一步、学深一步,当好学习贯彻的表率,做到全面系统学、融会贯通学,把学习贯彻工作不断引向深入,坚定自觉贯彻落实党中央的重大决策部署,把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作为司法行政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把推进法治中国建设作为不懈努力的方向和目标。

抓重点,在守住初心之本上下功夫。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加速提升公民法治素养,推动律师、公证、复议、法律援助等法律服务资源高质量发展,打造“十分钟”法治生活圈,努力实现法律资源富足供给,切实提升群众的法治获得感和幸福感。深入群众一线,搭建党群连心桥,知民情理民意,推进“一站式”多元解纷机制建设,加大宁波调解学院建设,打造人民调解教育实践基地。做大做强“老王解惑”“629”和外滩涉外调解等一批品牌调解工作室,及时化解矛盾,维护社会稳定。持续深化“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和数字化改革,全面推进规范文明公正执法,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抓实践,在凝聚力量之源上下功夫。付诸行动,狠抓落实,让大会精神落地生根、取得实效。对标对表提出的各项法治建设任务,勇于创新、开拓进取、苦干实干,统筹协调做好各项法治工作,贯通立法、执法、司法、守法、普法各环节于一体,汇聚法治江北、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于一体,抓好行政执法、刑事执行、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等工作,打造更多具有江北辨识度的法治建设成果。

(本报记者 杨思思 整理)

本报职业道德监督电话:0571-85310013